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6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，全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8）。公司于2019年6月20日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2），于2019年7月25日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74）。2020年6月3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，全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》，将原回购股份方案的回购期限延长至2021年6月9日，回购用途变更为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（公告编号：2020-071），其他回购公司股份进展公告内容可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。

根据《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回购细则》”）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回购进展情况披露如下：

2021年2月，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702,6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12%，成交最低价格为9.12元/股，成交最高价格为10.03元/股，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,681,852.83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截至2021年2月28日，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10,433,055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77%，成交最低价格为8.57元/股，成交最高价格为12.24元/股，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,158,836.44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，公司将严格按照《回购细则》等相关规定实施本次回购，并根据回购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2日